

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 公约

Distr.: General 27 February 2020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84/2015号来文的决定*、**

来文提交人: O.D.A.

所称受害人: 来文人

缔约国: 丹麦

来文日期: 2016年11月14日(初次提交)

决定通过日期: 2019年7月15日

在与第 84/2015 号来文提交人失去联系后,委员会在其第七十三届会议上决 定不再审议该来文。

^{**}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对来文的审议:克拉迪斯·阿科斯塔·巴尔加斯、秋月裕子、塔迈德·拉姆玛、尼科尔·阿默林、冈纳尔·博格比、马里昂·贝塞尔、路易扎·查拉尔、埃丝特·埃格霍班-姆斯黑拉、内尔拉·贾布尔、希拉里·戈贝德玛、纳赫拉·海达尔、达利娅·莱伊纳尔特、罗萨里奥·G.马纳洛、里亚·纳达莱亚、班达那·拉娜、罗达·雷多克、埃尔贡·萨法罗夫、宋文艳、格诺维娃·提谢娃、弗朗斯丽娜·托艾-布达和艾伊查·瓦勒·维尔吉斯。





^{*}委员会在其第七十三届会议(2019年7月1日至19日)上通过。